

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移动防爆打磨装置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GKHK-23H219）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7月24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移动防爆打磨装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四川铭航兰德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80.0542万元，质量：合格，交付期：移动防爆打磨装置一：2024年5月设备交付，移动防爆打磨装置二：2024年2月设备交付，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成都芬尼克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83.6000万元，质量：合格；交付期：移动防爆打磨装置一：2024年5月交付；移动防爆打磨装置二：2024年2月交付，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四川省德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48.4000万元，质量：合格，交付期：移动防爆打磨装置一，2024年5月交货。移动防爆打磨装置二，2024年2月交货。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四川铭航兰德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成都芬尼克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德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四川铭航兰德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响应；

中标候选人(成都芬尼克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响应；

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德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响应；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四川铭航兰德科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成都芬尼克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条件;

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德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条件;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如有关当事人对本结果有异议,请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本公示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异议问题、提出异议的理由及证明材料组成。以收到异议文件纸质版原件的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原件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文件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本项目于北京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宾馆 1 号楼开标会议室进行了开标仪式。北京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宾馆 1 号楼开标会议室开始评标。根据有关规定,评标委员会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通过对 6 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结果显示:

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其递交的投标文件,①提供的授权委托书无效,故投标函签字无效,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的要求。形式评审不合格,②提供的合同业绩无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3.1 (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文件(至少体现合同名称或标的物名称,合同签订或生效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等主要内容)及案例经用户确认的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的要求。资格评审不合格,其投标被否决。

成都蓝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其递交的投标文件,提供的合同业绩无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3.1 (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文件(至少体现合同名称或标的物名称,合同签订或生效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等主要内容)及案例经用户确认的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的要求。资格评审不合格,其投标被否决。

成都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其递交的投标文件，①未提供投标人的合同业绩，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3.1 （3）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提供合同证明文件（至少体现合同名称或标的物名称，合同签订或生效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等主要内容）及案例经用户确认的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的要求。资格评审不合格。②未提供投标人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询截图，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3.1 （4）信誉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询截图，（如投标人未能查询到相关信息的，应将未能查询到的相关信息截图附于投标文件中，并书面承诺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否则本次投标将被否决。如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本次投标将被否决”的要求。资格评审不合格，其投标被否决。

剩余 3 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满足招标文件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要求，具备有效竞争，可以进入详细评审。

按照招标文件中详细评审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了评议，由低到高排序，结果如下：

排序 投标人名称 开标价格 评标价格

- | | | | |
|---|----------------|------------|------------|
| 1 | 四川铭航兰德科技有限公司 | 1800542.00 | 1800542.00 |
| 2 | 成都芬尼克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1836000.00 | 1964520.00 |
| 3 | 四川省德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2484000.00 | 2533680.00 |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排序第一的投标人四川铭航兰德科技有限公司有能力履行合同，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成都芬尼克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四川省德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航空工业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与法律部。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黄田坝

联 系 人：邵欣芸

电 话：028-8749738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科军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9 层

联 系 人： 李元鑫 邓梦娟 张泽林

电 话： 15198079187

电子邮件： gkzb89597787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